

证券代码：873559

证券简称：达民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会计处理，对公司2021年度的已披露财务数据进行梳理，并对其中的重要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对相关财务信息进行更正。本次更正事项主要涉及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涉及业绩承诺，不涉及以前年度超额分配利润，不影响股票交易风险警示状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能更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更正后的财务报告及定期报告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董事会同意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关于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23）第 110001 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23）第 110001 号）。

五、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更正后财务报告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六、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对上述事项按照追溯法进行更正，具体调整项目、调整金额、调整比例等详见下表。

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年度 | | | |
|---------------|----------------------------|---------------|----------------|---------|
| | 调整前 | 影响数 | 调整后 | 影响比例 |
| 资产总计 | 155,917,283.23 | 20,357,058.68 | 176,274,341.91 | 13.06% |
| 负债合计 | 115,719,871.03 | 22,909,300.36 | 138,629,171.39 | 19.80% |
| 未分配利润 | 17,146,044.52 | -4,796,044.18 | 12,350,000.34 | -27.9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40,197,412.20 | -2,552,241.68 | 37,645,170.52 | -6.35%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40,197,412.20 | -2,552,241.68 | 37,645,170.52 | -6.3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扣非前） | 14.94% | | 9.77%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扣非后） | 13.41% | | 8.21% | - |
| 营业收入 | 122,187,515.90 | | 122,187,515.90 | |
| 净利润 | 11,619,848.04 | -4,178,406.12 | 7,441,441.92 | -35.96%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扣 非前） | 11,619,848.04 | -4,178,406.12 | 7,441,441.92 | -35.96%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扣 非后） | 10,430,651.1 | -4,178,406.12 | 6,252,244.98 | -40.06%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浙江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浙江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23）第110001号）。

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